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附加员工食堂保险条款（互联网 2025 版）
注册号：C00017930922025012306493

总则

第一条 本附加险合同须附加于各类雇主责任保险合同下（以下简称“主险合同”）。

第二条 本附加险合同与主险合同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以主险合同为准。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

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保险责任

第三条 兹经合同双方同意，本附加险合同扩展承保被保险人之雇员在员工食堂或工作场所内食用被保险人提供的工作餐期间的受伤及死亡事故，包括食物中毒。被保险人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保险人按本附加险合同约定进行赔偿。